

证券代码：871502

证券简称：同造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上海同造欧式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(一) 变更日期：2020 年 1 月 1 日

(二)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(财会[2017]7 号)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》(财会[2017]8 号)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-套期会计》(财会[2017]9 号)和 2017 年 5 月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-金融工具列报》(财会[2017]14 号)(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“新金融工具准则”)，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。

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9〕6 号)和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(2019 版)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9〕16 号)相关规定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(财会〔2017〕22 号)文件相关规定。

(三)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依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政策、通知，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采用追溯调整法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：

项目	(2019)年12月31日和(2020)年度			
	调整前	影响数	调整后	影响比

				例
资产总计	41,766,737.8 9	818,816.21	42,585,554.1 0	19.6%
负债合计	22,937,435.2 9	0	22,937,435.2 9	0%
未分配利润	731,691.48	818,816.21	1,550,507.69	111.91 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0	0	0	0%
少数股东权益	0	0	0	0%
所有者权益合计	18,829,302.6	818,816.21 0	19,648,118.8 1	4.38%
营业收入	26,532,945.7 3	0	26,532,945.7 3	0%
净利润	179,036.8	0	179,036.8	0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0	0	0	0%
少数股东损益	0	0	0	0%
应收账款	31,015,880.9 8	-6,206,969.7 5	24,808,911.2 3	-20.01 %
流动资产合计	33,704,134.3 9	963,313.19	34,667,447.5 8	28.58%
递延所得税资产	1,155,913.05	-144,496.98	1,011,416.07	12.5%
非流动资产合计	8,062,603.50	-144,496.98	7,918,106.52	17.92%
合同资产	-	7,170,282.94	7,170,282.94	100%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同造欧式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《上海同造欧式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同造欧式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30日